

证券代码：871032

证券简称：恒宇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5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阜阳市太和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B 区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王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，根据工商登记后置审批要求，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。

公司原经营范围为：环保工程、市政工程施工、机电工程施工，水污染防治工程、大气污染防治工程、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、物理污染防治工程，污染修复工程施工，环保工程设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，环保工程设备生产、销售、安装、调试，货物、技术进出口（国家限制除外），环保工业滤材加工、销售，房屋租赁、环保设备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现拟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：建筑工程施工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、钢结构工程施工、公路工程施工、水电安装工程施工、环保工程、市政工程施工、机电工程施工，水污染防治工程、大气污染防治工程、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、物理污染防治工程，污染修复工程施工，环保工程设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，环保工程设备生产、销售、安装、调试，货物、技术进出口（国家限制除外），环保工业滤材加工、销售，房屋租赁、环保设备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机关最后核准的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现需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做出修改。

《公司章程》原第二章第十三条的内容为：环保工程、市政工程施工、机电工程施工，水污染防治工程、大气污染防治工程、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、物理污染防治工程、污染修复工程施工，环保工程设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，环保工程设备生产、销售、安装、调试，货物、技术进出口（国家限制除外），环保工业滤材加工、销售，房屋租赁、环保设备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现拟将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章第十三条的内容修改为：建筑工程施工、园林绿化工程

施工、钢结构工程施工、公路工程施工、水电安装工程施工、环保工程、市政工程施工、机电工程施工，水污染防治工程、大气污染防治工程、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、物理污染防治工程，污染修复工程施工，环保工程设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，环保工程设备生产、销售、安装、调试，货物、技术进出口（国家限制除外），环保工业滤材加工、销售，房屋租赁、环保设备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机关最后核准的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7 日